

企业环境报告书

(2023 年度)

安徽司尔特化肥科技有限公司



目录

一、高层致辞.....	3
二、公司概况及编制说明.....	3
(一)、公司概况.....	3
(二)、公司结构情况.....	4
(三)、报告编制说明.....	4
1、报告涵盖的范围.....	4
2、报告时限.....	4
3、报告编制依据.....	4
4.发布方式.....	5
5、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5
三、环境管理状况.....	5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5
1、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5
2、开展环保相关教育及培训情况.....	5
(二)、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5
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5
2、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5
3、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6
4、环境检测及评价.....	6
(三)、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理措施.....	6
四、环保目标.....	6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6
(二)、废水防治措施与自行监测.....	12
五、降低环境负荷的措施及绩效.....	13
(一) 废气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	13
(二) 废气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	14
硫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15
综合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16
(三) 固废种类及处理设施.....	16
1、一般固体废物.....	16
2、危险废物.....	16
(四) 厂界噪声污染状况及主要控制措施.....	16
六、总结.....	17

一、高层致辞

安徽司尔特化肥科技有限公司的环境保护方针是：

清洁生产，节能降耗；

清污分流，减量减排；

产污治污，达标排放；

循环利用，持续发展。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强化员工的环保意识，积极开展环保合理化建议，节能减排。

公司在新、改、扩建项目中严格落实“三同时”；科学管理，积极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和材料，如采购低硫煤等，通过加强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控制，努力实现资源利用最大化和清洁生产，尽可能的减少污染物排放。

2023年，我们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多项环境管理制度，通过组织各种形式的宣传和培训活动，不断强化全体员工环保意识，将企业“做好环境保护事关企业的生死存亡”的重要理念融入到公司每位员工的思想 and 行动之中。

依据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HJ617-2011)的相关要求，我公司组织编制了《安徽司尔特化肥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环境报告书》，我们希望通过2023年度本公司的环境报告，将公司的环境信息系统透明、真实地传达给公众，以实现企业与社会及利益相关者之间的环境信息交流，进一步履行社会责任和义务，并诚恳接受社会、公众和各级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指导。

二、公司概况及编制说明

(一)、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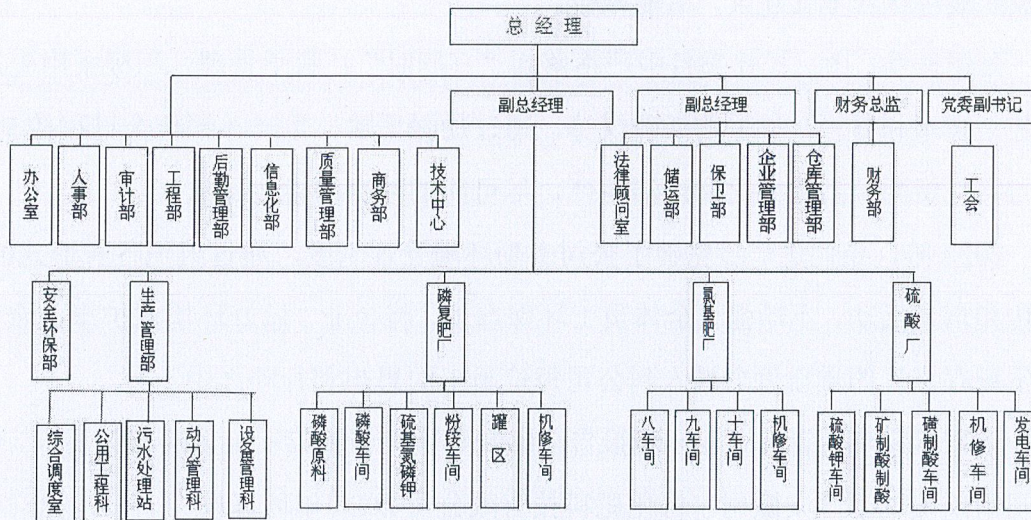
安徽司尔特化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尔特”）是从事高浓度磷复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专业性企业，主要产品为各类测土配方专用肥、缓释肥、氯基复合肥、硫基复合肥、粉状磷酸一铵、粒状磷酸一铵、高端硝氯基复合肥、高端硝硫基复合肥、花卉肥等，中间产品包括硫酸、磷酸、盐酸、铁粉等。

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司尔特早在2003年就获得“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08年，第一批通过国家新一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09年，被列入“安徽省第一批产学研联合示范企业”；2010年，还被列入“安

徽省第二批创新型企业”。目前，公司的综合实力已跻身中国磷复肥行业十强、中国化肥行业百强、安徽企业百强行列，并已被国家农业部认定为全国配方肥定点生产企业，被安徽省农委推荐为首批安徽省配方肥料生产企业。

(二)、公司结构情况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设置了完善的环境管理机构，由总经理担任环境总负责人，负责企业环境管理的总要求和环境方针、目标的制定。环保管理部为公司日常环境管理部门，其他部门分别在某些环保事项中担任协助管理的角色。

(三)、报告编制说明

1、报告涵盖的范围

2023 年度环境报告是公司按照新《环境保护法》“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及《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的要求，结合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在年度环境报告中持续公开环境保护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2、报告时限

本报告的报告时限是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3、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书根据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国家环境保护部《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和《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中的相关要求编制。

4.发布方式

本报告书由安徽司尔特化肥科技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5、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编制部门:安徽司尔特化肥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管理部

联系电话: 0563-4442367

三、环境管理状况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1、环境管理体制和制度

健全的体制是环保管理的有力保障。管理层高度重视环保工作，始终把环保工作作为公司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

在环保管理过程中，公司根据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和环境管理体系，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完善各项环保治理设施，加强各类污染物监测监控，强化干部员工培训，提高安全环保意识，实施以日常监督管理为主，目标考核为辅的模式。另外，还结合本公司的特点制定环境方针，识别公司产品、活动和服务中的环境因素，评价出重大环境因素、制定环境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并加以实施，实现环境方针和环境目标。

2、开展环保相关教育及培训情况

我公司非常重视环保管理规范及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的培训。公司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环境管理体系及公司内部环境管理文件为依据，要求各环保相关岗位管理人员定期学习，并将学习效专业技能和水平。

(二)、环境信息公开及交流情况

1、环境信息公开方式

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公司环保信息公开力度也逐年提升，建立了对自行监测数据、重要环保事项即时公开的环境信息披露体系。公司自 2020 年起，及时发布向社会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2、与利益相关者进行环境信息交流情况

为创建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管理层经常以上门征求意见、座谈、电话问询、邀请来公司考察、外出取经等多种形式同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多方听取收

集意见，不断提高和改善企业的环保管理水平。

3、公众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的评价

在与同行业先进企业、环保技术科研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环保行政管理等单位进行环境保护信息咨询和交流的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很多的启发和收益，同时我们虚心学习不断完善自我的态度也得到了相关单位的好评。

4、环境检测及评价

2023年，我公司与安徽拓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季度废气检测合同。检测报告表明，废水检测指标包括PH值、COD、氨氮、总氮、总磷、氟化物等；废气检测指标包括颗粒物、氟化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硫酸雾等。结果表明，公司外排废水均达到《磷肥工业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0-2011）中间排放标准后排放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废气排放标准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132-2010）等国家标准。

(三)、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应急处理措施

1、应急预案

为保障公众生命财产安全，提高公司预防和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最大程度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财产和人身伤害。针对我公司可能发生的危险事故，编制完善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主管部门备案，并开展了事故应急演练。

为提高救援人员的技术水平和抢险救援队伍的整体应急水平，各厂、罐区定期开展应急救援培训和演练。

四、环保目标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公司依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建立了自行监测制度和方案，实现环境监测数据和资料管理的制度化，确保了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年度自行监测方案，其中，废气检测委托具有符合国家相应资质的单位定期监测，要求保障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委托监测单位为宣城华信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废水检测指标包括PH值、COD、

氨氮、总氮、总磷、氟化物；废气检测指标包括颗粒物、氟化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硫酸雾。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公司 2023 年度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现正执行的排放标准，无超标情况发生。

检测结果如下图：

样品及排气筒信息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置		氯基肥九车间废气排口□1			排气筒高度 (m)		30		
采样日期		2023-11-04			测点截面 (m)		5.3		
工业炉窑/焚烧炉类型/锅炉型号		/			燃料		/		
					基准含氧量 (%)		/		
烟气参数									
采样时段	烟温 (°C)	含湿量 (%)	动压 (Pa)	静压 (kPa)	流速 (m/s)	含氧量 (%)	标干流量 (m³/h)	大气压 (kPa)	全压 (kPa)
10:18-10:23	32.5	9.2	16	0.01	4.4	20.6	67037	100.78	/
10:38-10:43	32.4	9.2	10	0.01	3.4	20.9	52852	100.77	/
11:00-11:05	32.6	9.2	11	-0.01	3.6	20.8	55949	100.73	/
10:18-10:23	32.5	9.2	16	0.01	4.4	20.6	67037	100.78	/
10:38-10:43	32.4	9.2	10	0.01	3.4	20.9	52852	100.77	/
11:00-11:05	32.6	9.2	11	-0.01	3.6	20.8	55949	100.73	/
10:25-10:35	32.3	9.2	13	-0.01	3.9	20.6	60188	100.78	0.00
10:45-10:55	32.5	9.2	10	0.05	3.4	20.9	52131	100.75	0.16
11:08-11:18	32.7	9.2	10	0.05	3.5	20.8	53699	100.73	0.19
检测结果									
采样时段	检测项目	参考限值		实测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单项判定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10:25-10:35	氨气	/	≤35	382	0.230	达标			
10:45-10:55		/	≤35	357	0.186	达标			
11:08-11:18		/	≤35	567	0.304	达标			
10:18-10:23	氮氧化物	≤240	≤6.6	<3	0.101	达标			
10:38-10:43		≤240	≤6.6	<3	0.0793	达标			
11:00-11:05		≤240	≤6.6	<3	0.0839	达标			
10:18-10:23	二氧化硫	≤550	≤22	<3	0.101	达标			
10:38-10:43		≤550	≤22	<3	0.0793	达标			
11:00-11:05		≤550	≤22	<3	0.0839	达标			
评价标准	参照企业排污许可证中标准限值								
备注	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 3 mg/m³ 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二分之一计算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 3 mg/m³ 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二分之一计算。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及排气筒信息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置		氮肥生产车间废气排口 O2		排气筒高度 (m)		30.0			
采样日期		2023-11-04		测点截面 (m ²)		5.3093			
工业炉窑/焚烧炉类型/炉窑型号		/		燃料		/			
				基准含氧量 (%)		/			
排气参数									
采样时段	烟温 (°C)	含氧量 (%)	动压 (Pa)	静压 (Pa)	流速 (m/s)	含氧量 (%)	标干流量 (m ³ /h)	大气压 (Pa)	全压 (Pa)
14:10-14:15	35.5	3.5	49	-0.02	7.7	20.9	124626	101.00	/
14:30-14:35	35.2	3.5	50	-0.02	7.7	20.9	125979	101.00	/
14:51-14:56	35.9	3.5	49	-0.02	7.7	20.9	124546	101.00	/
14:10-14:15	35.5	3.5	49	-0.02	7.7	20.9	124626	101.00	/
14:30-14:35	35.2	3.5	50	-0.02	7.7	20.9	125979	101.00	/
14:51-14:56	35.9	3.5	49	-0.02	7.7	20.9	124546	101.00	/
14:17-14:27	35.5	3.5	51	-0.02	7.8	20.9	127152	101.00	0.02
14:37-14:47	35.2	3.5	54	-0.02	8.0	20.9	130198	101.00	0.02
14:59-15:09	35.9	3.5	54	-0.02	8.1	20.9	130879	101.00	0.02
检测结果									
采样时段	检测项目	参考限值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单项判定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4:17-14:27	氨气	/	≤35	4.99	0.634	达标			
14:37-14:47		/	≤35	2.92	0.369	达标			
14:59-15:09		/	≤35	2.72	0.356	达标			
14:10-14:15	氮氧化物	≤240	≤6.6	<3	0.187	达标			
14:30-14:35		≤240	≤6.6	<3	0.189	达标			
14:51-14:56		≤240	≤6.6	<3	0.187	达标			
14:10-14:15	二氧化硫	≤550	≤22	<3	0.187	达标			
14:30-14:35		≤550	≤22	<3	0.189	达标			
14:51-14:56		≤550	≤22	<3	0.187	达标			
评价标准	参照企业排污许可证中标准限值								
备注	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 3mg/m ³ 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二分之一计算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 3mg/m ³ 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二分之一计算。								

本页完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及排气筒信息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置		粉状预混一炉丰同废气排口03		排气筒高度 (m)		50			
采样日期		2023-11-04		测点截面 (m ²)		10.1788			
工业炉窑/焚烧炉类型/炉型型号		/		燃料		/			
				基准含氧量 (%)		/			
排气参数									
采样时段	烟温 (°C)	含氧量 (%)	动压 (Pa)	静压 (Pa)	流速 (m/s)	含氧量 (%)	标干流量 (m ³ /h)	大气压 (kPa)	全压 (kPa)
13:30-13:35	48.5	20.5	24	0.06	5.5	20.9	135145	100.52	/
14:03-14:08	48.5	20.5	25	0.04	5.6	20.9	138456	100.51	/
14:35-14:40	48.3	20.5	23	0.06	5.4	20.9	131765	100.52	/
13:30-13:35	48.5	20.5	24	0.06	5.5	20.9	135145	100.52	/
14:03-14:08	48.5	20.5	25	0.04	5.6	20.9	138456	100.51	/
14:35-14:40	48.3	20.5	23	0.06	5.4	20.9	131765	100.52	/
13:40-13:50	48.6	20.5	24	0.06	5.5	20.9	133829	100.52	0.18
13:40-14:00	48.6	20.5	24	0.06	5.5	20.9	133829	100.52	0.18
14:10-14:20	48.7	20.5	25	0.10	5.6	20.9	136224	100.50	0.30
14:10-14:30	48.7	20.5	25	0.10	5.6	20.9	136224	100.50	0.30
14:43-14:53	48.8	21.1	24	0.10	5.5	20.9	133307	100.52	0.29
14:43-15:00	48.8	21.1	24	0.10	5.5	20.9	133307	100.52	0.29
检测结果									
采样时段	检测项目	参考限值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单项判定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3:40-13:50	氨气	/	< 35	3.02	0.104	达标			
14:10-14:20		/	< 35	4.48	0.610	达标			
14:43-14:53		/	< 35	5.75	0.767	达标			
13:30-13:35	氮氧化物	< 240	< 11	< 3	0.208	达标			
14:03-14:08		< 240	< 11	< 3	0.208	达标			
14:35-14:40		< 240	< 11	< 3	0.198	达标			

检测结果						
采样时段	检测项目	参考限值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单项判定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3:30-13:35	二氧化硫	≤550	≤30	<3	0.203	达标
14:03-14:08		≤550	≤30	<3	0.208	达标
14:35-14:40		≤550	≤30	<3	0.198	达标
13:40-14:00	氮氧化物	≤9	≤1	0.15	0.0201	达标
14:10-14:30		≤9	≤1	0.14	0.0191	达标
14:43-15:03		≤9	≤1	0.14	0.0187	达标
评价标准	参照企业排污许可证中标准限值					
备注	1.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2.氮氧化物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3mg/m ³ 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二分之一计算 3.二氧化硫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3mg/m ³ 时,排放速率以检出限的二分之一计算。					

本页完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样品及废气基本信息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							
采样点位置		硝酸 I 车间 O4		排气筒高度 (m)		40.0			
采样日期		2023-11-01		测点截面 (m ²)		0.7854			
工业炉窑/焚烧炉类型/锅炉型号		/		燃料		/			
				基准含氧量 (%)		/			
废气参数									
采样时段	烟温 (°C)	含氧量 (%)	动压 (Pa)	静压 (Pa)	流速 (m/s)	含氧量 (%)	标干流量 (m ³ /h)	大气压 (kPa)	全压 (kPa)
10:51-11:11	32.1	6.80	36	-0.06	6.7	/	15935	100.08	-0.04
11:12-11:32	32.1	6.80	37	-0.02	6.8	/	15835	100.08	0.00
11:35-11:55	32.4	6.80	35	-0.12	6.5	/	15035	100.08	-0.10
检测结果									
采样时段	检测项目	参考限值		实测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单项判定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0:51-11:11	氮氧化物	≤9	≤1.5	0.19	0.00296	达标			
11:12-11:32		≤9	≤1.5	0.22	0.00384	达标			
11:35-11:55		≤9	≤1.5	0.20	0.00302	达标			
评价标准	参照企业排污许可证中标准限值								
备注	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本页完

（二）、废水防治措施与自行监测

综合污水处理系统专门用于处理复合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包括设备冲洗水及生活污水），主要采用“石灰中和+铁盐絮凝沉淀”处理方法，设计处理量 3600 吨/天。处理后的废水达磷肥工业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0-2011）中的间排标准后回用于车间或通过管道送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并在外排池设置了在线监测设备，数据同步传送给宣城市环保局，及时监测污水排放情况。

检测结果如下图：



水和废水检测结果

样品信息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	采样日期	2023-11-04			
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废水总排口*1	实测浓度	单位	参考限值	单项判定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检测项目				
9:41	无色、无气味、透明	pH 值	7.2	无量纲	6-9	达标
11:41			7.3	无量纲	6-9	达标
13:45			7.1	无量纲	6-9	达标
9:41		化学需氧量	12	mg/L	≤150	达标
11:41			6	mg/L	≤150	达标
13:45			5	mg/L	≤150	达标
9:41		总氮	253	mg/L	≤60	达标
11:41			234	mg/L	≤60	达标
13:45			176	mg/L	≤60	达标
9:41		总磷	0.012	mg/L	≤20	达标
11:41			0.010	mg/L	≤20	达标
13:45			0.010	mg/L	≤20	达标
9:41		悬浮物	4	mg/L	≤100	达标
11:41			4	mg/L	≤100	达标
13:45			5	mg/L	≤100	达标
9:41		氟化物	589	mg/L	≤20	达标
11:41			589	mg/L	≤20	达标
13:45			775	mg/L	≤20	达标
9:41		氨氮	0.23	mg/L	≤30	达标
11:41			0.27	mg/L	≤30	达标
13:45			0.21	mg/L	≤30	达标
9:41	铍	0.00085	mg/L	/	/	
11:41		0.00089	mg/L	/	/	
13:45		0.00088	mg/L	/	/	
评价标准	参照企业排污许可证中标准限值					
备注	评价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本页完

五、降低环境负荷的措施及绩效

(一) 废气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

1、硫铁矿制酸装置

(1)干燥窑尾气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及碱法脱硫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2)二转二吸尾气经有机胺法脱硫后通过 8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2、硫磺制酸装置

该装置尾气吸收装置依托硫铁矿制酸装置，工艺尾气经氨法脱硫后通过 100m 高排气筒排放。

3、磷酸装置

反应尾气及转台式过滤器盘面上逸出的少量废气集中后经一级文丘里洗涤、二级洗涤塔和一级除沫器除沫处理后通过 4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4、硫基复合肥装置

(1)氯化钾转化工段盐酸吸收尾气采取二级降膜吸收，三级填料吸收，处理后尾气通过 3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2)复合肥造粒尾气、干燥尾气经旋风除尘、一级洗涤塔、一级除沫、二级文丘里洗涤后通过 5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5、氯基复合肥装置

氯基复合肥尾气经旋风除尘、重力除尘、一级洗涤塔等设施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6、粉状磷酸一铵装置

磷铵装置喷雾干燥尾气采用“重力除尘+二级洗涤塔”处理工艺，处理后尾气经 50m 烟囱排放。

7、硫酸钾装置

(1)制酸工段尾气

尾气经 4 级清水阶梯吸收后由引风机引出通过 2 根 40m 高排气筒排放；

(2)硫酸钾产品破碎筛分粉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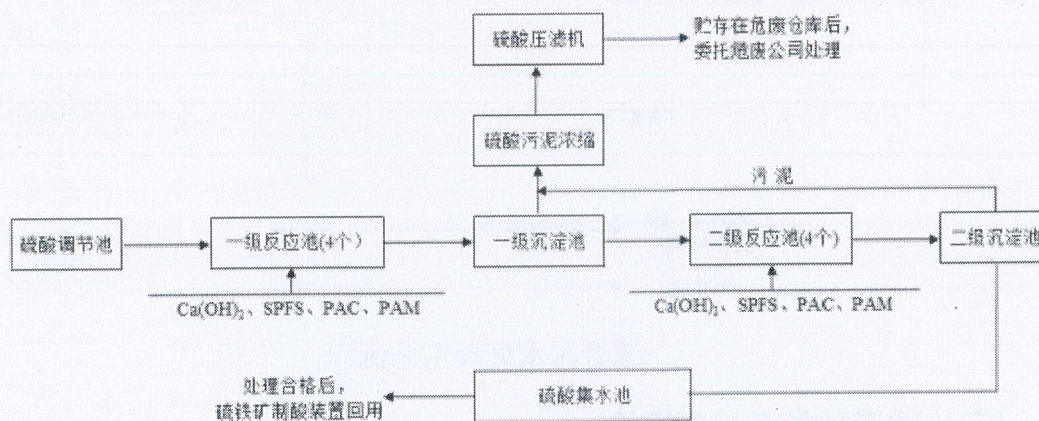
废气经布袋除尘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曼海姆炉废气

废气经碱法脱硫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

(二) 废气种类及污染防治措施

1、我公司建设了两套污水处理系统（硫酸污水处理系统和综合污水处理系统），硫酸污水处理系统专门用于处理硫酸生产时产生的酸性废水，经硫酸污水处理系统处理的污水全面达标后，供给硫酸生产装置继续使用，很好的做到的节能减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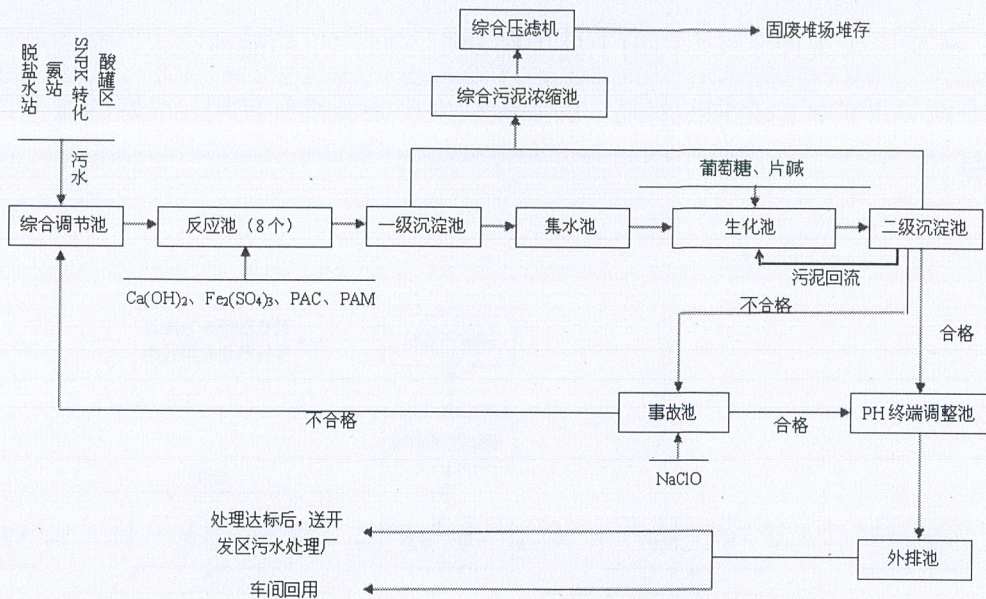


硫酸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2、综合污水处理系统专门用于处理复合肥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包括设备冲洗水及生活污水），主要采用“石灰中和+铁盐絮凝沉淀”处理方法，设计处理量 3600 吨/天。处理后的废水达磷肥工业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5580-2011）中的间排标准后回用于车间或通过管道送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并在外排池设置了在线监测设备，数据同步传送给宣城市环保局，及时监测污水排放情况。

3、2023 年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量约 51 万吨，主要污染物为磷酸盐、氨氮、氟化物、COD。根据在线监测数据及第三方监测结果表明，处理后的废水指标远远低于磷肥工业污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5580-2011）中的间排标准。



综合污水处理工艺流程

(三) 固废种类及处理设施

1、一般固体废物

磷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磷石膏供给建材厂制作石膏板及水泥缓凝剂；硫铁矿制酸过程中产生的硫铁矿渣外售作炼铁原料；煤渣外售制作建筑材料；变废为宝，再创价值。

2、危险废物

硫酸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后产生的干化污泥委托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硫酸厂更换的废催化剂委托内蒙古熙泰再生资源处理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四) 厂界噪声污染状况及主要控制措施

公司噪声主要是冷却塔、球磨机、空压机及各类风机、泵的工作噪声。公司选用低噪声设备，在风机进口安装消声器，空压机基座安装减震垫等措施以减少噪声。根据2023年每季度的第三方监测数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六、总结

本报告参照国家环保部《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HJ617-2011)进行编制。2024 年公司将在董事会领导下，继续完善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境保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积极履行环保社会责任。